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变更提案。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5 月 9 日，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5 月 8 日-2016 年 5 月 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5 月 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5 月 8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5 月 9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 (广东省汕头市大学路叠金工业区)；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代）林文卿女士。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

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58 人，代表股份数为 42,246,87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5587%。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2 人，所持股份数 35,668,900 股，占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16.5134%；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56 人，所持股份 6,577,973 股，占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3.0454%。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 56 人，代表股份 6,577,973 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45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2,246,8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77,9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与会股东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进行了逐项审议并表决：

2.1 本次交易整体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2.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交易标的和交易对方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2）交易标的资产的作价、交易支付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3）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4)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5)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6) 发行股份的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7) 锁定期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8) 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9) 滚存利润安排及过渡期间损益的归属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10) 相关资产办理交付或过户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11) 业绩补偿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12) 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0.1459%。

2.3 募集配套资金

(1) 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4)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5) 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6) 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7) 锁定期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8)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9) 上市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10) 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 42,237,2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3%；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68,3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41%；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59%。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2,246,8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77,9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四、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相关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2,246,8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77,9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五、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相关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2,246,8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77,9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2,246,8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77,9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2,246,8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77,9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之补充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定向发行股票之认购合同〉及〈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2,246,8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77,9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2,246,8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77,9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之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2,246,8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77,9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2,246,8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77,9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2,246,8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6,577,97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指派熊洁律师、李霞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如下法律意见：“贵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关于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九日